类别：B

关于市人大十八届一次会议第200号建议的答复

周静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六小涉水行业违规排放管理的建议》收悉，现将相关情况答复如下：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在雨污分流区域，沿街六小行业排水户需要按照雨污分流要求，将污水纳入城镇污水系统。余姚市政府在2018年印发了城区“六小”行业整治方案，对工作要求、部门职责等进行了明确。近年来，我局借助于城区污水收集系统五期工程建设，加大店铺污水纳管力度，牵头完成了文山路、胜山西路、俞家桥等10余条餐饮聚集街面的污水集中整治.下一步，我局将在城区污水收集系统六期工程中继续实施污水收集支管的建设工程，按照“应纳尽纳”的要求进一步推进“六小”行业污水纳管工作。

如您所说，随着沿街店铺污水纳管工作的推进，隔油池日常管理的责任不清、意识不强、用而不掏的问题凸显，严重影响了隔油池的效益发挥，出现了污水外溢、堵塞市政管网的现象。去年以来，我局牵头与发改局、综合执法局多次对接，按照“部门牵头、属地管理、业主出资、财政补助、专业运维”的原则草拟了《余姚市餐饮行业隔油池长效管理实施方案》，待市政府决策后出台。

沿街店铺点多面广，规范排水的意识不强，污水随意倾倒、私接乱接的行为较为普遍。一方面我局会同市五水办，借助五水共治、零直排区创建等载体，加强对小商户的宣传工作，提高商户纳管意识；另一方面配合综合执法部门加大执法力度，2021年市综合执法局针对六小行业乱倒污水行为共办理简易程序4起，共处罚款250元；办理一般程序案件45起，共处罚款7120元。我局已与市综合执法局建立快速联动机制，简化案件移交程序，提高办案效率。

感谢您对城市排水工作的关心，同时也希望给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领导签批：谢 高

承 办 人：张胜军

联系方式：62727731

余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7日